

國立清華大學 110 學年度校務會議代表名單

(日期：111 年 5 月 1 日)

	行政 主管	理學 院	工學 院	原科 院	人社 院	生科 院	電資 院	科管 院	竹師 教育 學院	藝術 學院	台北 政經 學院	清華 學院	研究 人員	教官	職技 人員	學生	合計
人數	20	11	12	5	11	5	11	8	13	3	0	3	1	1	4	13	121

單位	任期	代表姓名
行政主管	行政單位	高為元校長、戴念華副校長、陳信文副校長、信世昌副校長、戴念華主任秘書*、巫勇賢教務長*、詹鴻霖學務長、顏東勇總務長、曾繁根研發長、嚴大任全球長
	教學單位	牟中瑜院長、賴志煌院長、江啓勳院長、黃樹民院長、高瑞和院長、黃能富院長、林哲群院長、林紀慧院長、許素朱院長、陳添枝代理院長、林福仁執行副院長、林本堅院長
理學院	一年	宋瓊珠教授、陳國璋教授、邱鴻麟教授、余怡德教授、張存續教授、江瑛貴教授、鄭少為副教授
	二年	王道維教授、洪嘉呈教授、游靜惠教授、陳人豪副教授
工學院	一年	宋信文教授、劉英麟教授、江國寧教授、廖建能教授、林東盈教授、瞿志行教授
	二年	林昭安教授、陳榮順教授、游萃蓉教授、張守一教授、李昇憲教授、陳韻晶教授
原科院	一年	巫勇賢教授、黃嘉宏教授、許榮鈞教授、許志樞教授
	二年	邱信程教授
人社院	一年	劉柳書琴教授、林宜莊副教授、祝平次副教授、林文蘭副教授、陳明祺副教授、蔣興立副教授
	二年	李貞慧教授、沈秀華副教授、姚人多副教授、黃文宏教授、王憲群副教授

生科院	一年	孫玉珠教授、李佳霖教授
	二年	陳令儀教授、桑自剛教授、江安世教授
電資院	一年	邱博文教授、劉靖家教授、洪樂文教授、連振炘教授、許健平教授、麥偉基教授
	二年	李夢麟副教授、王晉良教授、徐碩鴻教授、孫宏民教授、張俊盛教授
科管院	一年	洪世章教授、謝英哲副教授、祁玉蘭教授
	二年	高銘志副教授、謝佩芳副教授、廖肇寧教授、趙相科教授、劉玉雯教授
竹師教育學院	一年	倪進誠教授、傅麗玉教授、劉先翔教授、黃煜教授、丁雪茵副教授、王姿陵副教授
	二年	李安明教授、王子華教授、許育光教授、謝傳崇教授、王淳民副教授、顏國樑教授、成虹飛教授
藝術學院	一年	張芳宇教授、蕭銘菴教授
	二年	吳宇棠教授
清華學院	一年	陳國華副教授
	二年	翁曉玲副教授、洪巳軒副教授
研究人員	一年	許文勝研究員
職技人員	一年	江郁潔組長、陳明君組長、許煜偉技士、張唯聖技士
其他人員	一年	郭瀚濤教官
學生	一年	王致凱同學、陳昕晞同學、蔡闊光同學、侯昀恆同學、楊子緣同學、陳聿邦同學、楊子儀同學、吳乃鈞同學、朱廷峻同學、陳泰寧同學、李佳諭同學、吳家豪同學、張芸瑄同學

備註：任期一年為 110.08.01~111.07.31、二年為 110.08.01~112.07.31；校務會議代表未改選前，現任代表之任期得延長至改選完成時終止；*為重複列記。